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办公厅

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公开征集市场监管行业标准化专业技术委员会委员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2022年1月，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正式批复新增市场监管行业标准代号及范围（行业标准代号MR）。为充分发挥行业标准对市场监管业务的支撑作用，建立健全市场监管行业标准体系，推进市场监管行业标准化工作有序开展，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拟组建市场监管行业标准化专业技术委员会。本着广泛参与的原则，现面向相关行政主管部门、社会团体、企业事业单位、科研机构、高等院校等公开征集第一届委员。

一、征集范围

相关行政主管部门、社会团体、企事业单位、科研机构、高等院校等的专业人员和管理人员。

二、委员条件

（一）政治立场坚定，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遵纪守法，开拓创新，廉洁公正，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

（二）熟悉市场监管业务工作，熟悉相关专业领域国内外

标准化最新发展趋势及研究成果，具备较高理论水平、扎实的专业知识和丰富的实践经验，具备参加标准化工作的调研、分析和评价能力，以及一定的组织、协调和沟通能力；

（三）具有高级以上职称，或者具有与高级以上职称相对应的职务，在相关专业具有较高学术或技术水平；

（四）熟悉标准化相关法律法规，热心标准化事业，能积极参加标准化活动，认真履行委员的各项职责和义务。

三、需提交的申请材料

（一）市场监管行业标准化专业技术委员会委员征集表（见附件 1，贴本人近期正面免冠二寸彩色照片）；

（二）身份证复印件；

（三）本人学历及职称证明复印件；

（四）主要成果证明材料；

（五）一张二寸近期免冠照片（纸质，背后注明姓名）。

四、报送材料及要求

（一）采用单位推荐方式。申报人须认真准确填写《市场监管行业标准化专业技术委员会委员征集表》（见附件 1），推荐单位负责审查征集表各项内容，确保真实性，签署意见并加盖单位公章。

（二）请于 2022 年 8 月 15 日前，将申报材料纸质版一式两份邮寄至指定地址，同时将电子版（签章后 PDF 文件与 word 文件）及《市场监管行业标准化专业技术委员会委员征集信息

表》（见附件 2）以“单位名称 - 委员姓名”命名压缩包方式发送至指定邮箱。

（三）所有申报资料将作为技术档案不再退还本人。

通讯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安定门外大街 56 号（100011）

联系人：信息中心 闫小良 010-82262330

邮箱：yanxiaoliang@samr.gov.cn

- 附件：1. 市场监管行业标准化专业技术委员会委员征集表
2. 市场监管行业标准化专业技术委员会委员征集信息表

